证券代码: 836917

证券简称:海悦股份

主办券商: 西部证券

浙江海悦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浙江海悦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7年9月16日召开了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章程的议案》(详见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,公告编号:2017-015),决定对《公司章程》作如下修改:

原《公司章程》条款

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: 蓄电池制造设备的生产、销售、研发,货物进出口。(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,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许可后方可经营)

现修改为

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: 蓄电池制造设备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; 自动化设备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; 仪器、仪表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; 后备及电力储能系统的研发、集成、生产与销售; 机械零部件加工、销售; 设备安装、维修、租赁服务; 货物进出口。

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海悦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18日